

## 移民專頁

## 收移民局信 不代表I-485將獲批



## 移民信箱

李亞倫律師主答

讀者問：

我現在是OPT身分。我遞交了移民申請，排期(priority date)是2022年9月。去年底，我把I-485寄到了美國移民局，今年3月去打了指紋。最近收到移民局的來信，讓我補交一些材料。這是不是說明在處理我的申請案件了？我估計還沒到我的排期，我的I-131跟I-765都沒動靜。我很困惑。我就想知道啥時候能把組合Combo卡（工作許可EAD卡+回美紙Advance Parole）拿了？這樣我就可以回國一趟了。

答：

在I-485申請中收到美國移民局的來信，意味著移民局某位官員正在查看你的案件，但並不意味著你的案件將被批准，因為你的優先日期還沒排到。在沒有移民簽證配額之前，案件是無法獲得



↑工作許可EAD卡和回美紙Advance Parole，如果拿到了，是否就可回國了？  
(Getty Images)

批准的，因此很難說你的工作許可證和回美紙申請何時會獲得批准。你的實際情況並沒有說明你是什

麼時候申請提交的，但為了這個問題，我假設你也是在2022年9月申請的。那個時候，美國移民局已將

這兩份申請分開做，不再發放組合卡。但是，我們最近在一些要求這兩種申請的I-485案件中，看到了這種情況的申請又發放組合卡，這是一個好兆頭。目前，美國移民局公布的服務中心對大多數案件的處理預測如下：

回美紙：

德州服務中心需要17.5個月；內布拉斯加州服務中心需要11個月；加州服務中心需要18個月；國家福利中心需要11.5個月；佛蒙特服務中心需要8個月。

工作許可證：

德州需要17個月；內布拉斯加州需要17個月；加州需要18.5個月；國家福利中心需要11.5個月；佛蒙特州需要15個月。

遺憾的是，美國移民局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向你發放這些福利。請注意，我們最近收到的一些I-485申請，其中回美紙、工作許可證批得很快，甚至以組合卡的形式發放。我們認為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應該認真處理其積壓的案件。

## 案件狀態 不能反映處理情況

讀者問：

昨天收到美國移民局的最新信息，說已經在製作工作許可證了。但奇怪的是，我的移民局帳號上顯示回美紙的案子已關閉，而調整身分I-485和親屬移民I-130還在審核中。請問這樣正常嗎？今天早上又收到五封美國移民局的郵件，說他們要處理我的案子，但是查看網上案情狀態還是和昨天的一樣。請問，這個是I-485要批了嗎？還是先有案情狀態？

答：

除非調整身分I-485獲得批准，

否則移民局通常不會關閉與I-485身分調整為永久居留申請相關的I-131回美紙申請。

我們遇到過I-765工作許可申請在I-485即將獲得批准時獲得批准的情況。此事發生在大約一個月前。你很可能會收到非正式的I-485批准通知，然後再收到正式的通知。在線案件狀態系統並不總是反映案件處理的當前情況。

無論在線案件狀態系統上的信息是什麼，只有當移民官員或職員將信息輸入系統時，才会有最新的信息。

## 國企工程師 通常不影響移民

讀者問：

我的I-140申請已經獲准，現在可以遞交I-485表格。我看了一下表格，發現要填寫之前的境外工作經歷，哪怕是五年以前之前的經歷。我曾經在國企工作過。這個工作經歷對I-485申請有影響嗎？

答：

I-485表格第5頁第3部分要求提供過去五年在美國境內或境外的工作經歷。第3部分的第6頁要求你提供你最近在美國以外的工作（如果前面沒有列出）。因此，申請人有義務提供最近的非美國就業信息，即

使不是在過去五年內。這些信息可用於核對申請人過去在填寫赴美簽證申請時所做的陳述。

在中國國有企業工作經驗可能讓人懷疑申請人是否是共產黨員。雖然此類企業的工程師可能不會引起注意，但董事可能會引起質疑。

## 小啓

「移民信箱」僅提供一般性信息，並非律師事務所對客戶個案的正式法律諮詢，不一定適用所有情況。答者與讀者不存在律師與客戶的關係。——編者

# 移民類別有異 處理時間不同

讀者問：

很想知道移民局是按什麼來給收據號碼的？是按Priority Date的日期嗎？還是I-485調整身分申請提交的日期？舉個例子，比如MSC2390198XXX這個號碼前面和後面的I-485，有很多都顯示已在製卡或者批准了。這不是應該按照號碼的順序來處理I-485嗎？還可以插隊？

答：

美國移民局案件編號是在移民局收到申請時分配的。案例編號按服務中心的時間順序排列，如佛蒙特州服務中心 (VSC)、加州服務中心 (WAC)及國家福利中心 (MSC)。前

兩個數字表示年份，其餘數字表示當年收到的申請的時間順序。親屬移民案件的優先日期是收件日期，而於職業移民案件的優先日期是勞工紙的收件日期（涉及勞工紙的案件）或沒有勞工紙則是其收件日期。例如EB-1、NIW的案件一般按時間順序來處理，但它們是根據案件類型的時間順序來處理。

不同類別的親屬移民和職業移民的案件有不同的處理時間。若要插隊，可以利用美國移民局提供的加費加急處理，則可以加快處理。若是不交額外的費用，就很難加快處理申請案。

根據美國移民局指南，如果符合

以下一項或多項標準或情況，就可能加快審理申請的案件：

- 對公司或當事人造成嚴重的財務損失，前提是需要採取緊急的行動不是由於請願人或申請未能：1.及時提交申請；2.及時回應任何補材料的通知；
- 緊急情況和緊迫的人道主義原因；
- 非營利組織（由美國國稅局IRS認定的）要求促進美國的文化或社會利益的；
- 對美國政府有利的案件（包括被聯邦機構確定為緊急的案件，如美國國防部(DOD)、美國勞工部(DOL)、國家勞資關係委員



↑不同類別的親屬移民和職業移民的案件，有不同的處理時間。

(Getty Images)

會(NLRB)、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(EEOC)、美國司法部(DOJ)、美國國務院(DOS)、國土安全部或其他公共安全或國家安全利益部門；

●最後，很明顯是美國移民局的錯。 ◆

**移民法超級律師**  
**移民律師協會會員**

李亞倫  
律師事務所  
更名為

**李亞倫&李翼民**  
**律師事務所**

**Alan Lee & Arthur Lee, Attorneys at Law**

- 非移民H-1B, L-1, O-1, TN, E-1/E-2等簽證及延期
- 職業移民：勞工紙EB2及EB3，特殊人才，傑出教授/研究人員，跨國公司內部執行長/經理調動，國家利益豁免
- 親屬移民-調整身份/領事館作業
- I-601A, I-601, I-212豁免
- 香港DED/EAD, TPS, DACA
- 入籍，政治庇護
- 綠卡延期，回美證
- 遞解程序，重新開案，移民上訴局和聯邦法庭上訴

中文網站：<http://www.alanleelaw.com>

408 Eighth Avenue, Suite 5A, New York, NY 10001-1815  
紐約曼哈頓中城8大道408號5A(30街和31街之間)  
電話 (212)564-9496 傳真(212)268-1679  
E-mail: [immigration@alanleelaw.com](mailto:immigration@alanleelaw.com)